采 购 合 同

甲方：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重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一、货物及其数量如下表：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柴油发电机组	技术参数按照甲方招标采购文件	台	1	16.98 万	16.98 万
总　计	（大写）壹拾陆万玖仟捌佰元整			¥169800.00	

合同总价包含乙方将设备送至指定地点，并做好集成产生的运输、人工、安装、调试、税费等一切费用，如乙方为实现采购需求功能需增加硬、软件等其它费用的，均视为赠送。

二、质保期：壹年。

三、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书面申请试运行并书面提请验收；

四、交货地点：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五、付款：：合同签订后，采购方在成交供应商提供正式发票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 30%（¥50940）；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款的 30%（¥50940）；三个月后支付至合同款的 30%（¥50940）；余款 10%转为质保金（¥16980），在质保期满后 15 日内无息支付。

六、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方和乙方协商处理。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专用条款：

2、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3．与本项目有关的竞争性谈判采购（响应）文件，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公章)如东县栟茶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公章）江苏重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户名：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皋西皋支行
	账号:554745859118
2022 年 7 月 20 日	2022 年 7 月 2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专用条款

第一条 供货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质量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 所提供产品应包含不少于壹年的整机(含全部部件)免费上门保修服务，质量保证期从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开始计算。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厂商应自行处理保修凭证问题，甲方不负责提供产品的保修卡、发票等保修凭证。

3. 应针对本项目指定专人作为售后联系人，7*24 小时负责协调产品销售以及售后问题。

4. 应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故障报修电话为 7*24 小时，提供 2 小时内现场故障响应服务;所有故障需 24 小时内修复;如遇硬件设备故障，无法在 24 小时内修复的，应提供临时备件予以替换，确保系统正常运行。此款“修复”，是指从发现设备或系统发生故障并通知有关成交供应商后，经过相应的技术服务使设备或系统继续正常提供系统服务，才视为“修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 在质量保证期内，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情况下主动提供免费备机服务。

6. 在质量保证期内更换的任何配件，须为原设备厂家生产的;并且保证替代的零配件是新的未使用过和未经修复的。

7. 提供的产品若有设计缺陷，应主动召回。

8.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提供每年度技术巡检服务，巡检内容应包含:对设备使用状况的调查、升级软件，故障预防工作。并向甲方提供巡检记录以及巡检报告。

9. 软件免费维护和升级服务的内容，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相应的软件服务方案。

10. 损坏的信息存储介质不得收回，应免费由用户保留。

第四条 质量保证期外的技术支持与服务

按乙方竞谈响应文件执行。

第五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型号、规格及等技术参数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包括经济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当在乙方申请验收之日起 5 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六条 货款支付

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逾期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有问题商品或部件。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如东县大豫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公章)江苏重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2022年07月20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